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作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股 價 敏 感 資 料 及 海 外 監 管 公 告

本公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1)條及第13.09(2)條刊發。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六日，本公司擁有75%權益的附屬公司Dynex Power在不列顛哥倫比亞省、艾伯塔省及安大略省的證券委員會就供股登記初步招股章程。供股所得款項淨額將由Dynex Power用作償還工行貸款及完成擴展項目。

董事會宣佈，本公司擬以其自身資源認購根據供股將予發行的全部供股股份的75%。將予發行的普通股數目、購買一股普通股所需權利數目、每股普通股的認購價、登記日期及供股的屆滿日期，將於登記最終招股章程時釐定。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任何屬或可能屬股價敏感性質的事項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所規定的一般責任予以披露。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1)條及第13.09(2)條刊發。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六日，株洲南車時代電氣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附屬公司Dynex Power Inc.（「**Dynex Power**」）在不列顛哥倫比亞省、艾伯塔省及安大略省的證券委員會就供股（「**供股**」）登記初步招股章程。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即Dynex Power的主要股東）持有Dynex Power 30,146,126股股份，佔Dynex Power已發行股本總額的75%。Dynex Power為一間於加拿大註冊成立的公司，其已發行股本於多倫多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Dynex Power設計及生產高功率的雙極半導體、高功率的絕緣柵雙極晶體管（「**IGBT**」）組件、大功率電子器件及耐輻射藍寶石上硅集成電路。Dynex Power的電力產品應用於全球的電力電子領域。Dynex Power的集成電路產品應用於航空工業的高端領域。

Dynex Power的附屬公司Dynex Semiconductor Limited正在更替及擴展其製造廠，以生產將用於IGBT模塊的硅芯片（「**擴展項目**」）。現有可生產直徑為4英寸的硅生產線正在被兩條6英寸生產線所替代。安裝兩條新生產線將提高約10倍產能，且基於來自供應商的估計，預計須資本開支11,000,000英鎊，並增加約1,500,000英鎊的營運資本。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六月一日的公告中所披露，為開始擴展項目，中國工商銀行（倫敦）有限公司安排7,300,000英鎊的短期融資（「**工行貸款**」），由本公司擔保。供股所得款項淨額將由Dynex Power用作償還工行貸款及完成擴展項目。

根據供股條款，登記在冊股東將獲權認購Dynex Power股本中的普通股。悉數行使權利的權利持有人將有權認購在供股過程中未獲認購的額外普通股（如有）。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擬以其自身資源認購根據供股將予發行的全部供股股份的75%，即根據供股其有權認購的全部供股股份。

將予發行的普通股數目、購買一股普通股所需權利數目、每股普通股的認購價、登記日期及供股的屆滿日期，將於登記最終招股章程時釐定。有關供股的進一步詳情載於初步招股章程，而初步招股章程已於www.sedar.com的電子文件分析及讀取系統 (SEDAR) 上登記。

供股須經監管批准，包括多倫多證券交易所創業板的批准。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任何屬或可能屬股價敏感性質的事項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所規定的一般責任予以披露。

本公告並不構成在任何司法權區出售或勸誘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權利及行使權利可予發行的普通股並未及將不會根據美國1933年證券法 (經修訂) 進行登記，且在無登記或不獲豁免登記的情況下，不得在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丁榮軍

中國株洲，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刊發之日，本公司董事長兼執行董事為丁榮軍，另一位執行董事為盧澎湖；非執行董事為宋亞立、鄧恢金及馬雲昆；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毓才、陳錦榮、浦炳榮、譚孝敖及劉春茹。